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19-21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一次会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现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会议聘任的公司副总裁杨旭华先生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其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要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其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本次会议形成的聘任决议。

此独立意见。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旭东、李映照、刘放来

2019年2月27日